

证券代码：600871 证券简称：石化油服 公告编号：临 2026-017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
会及 2026 年第一次 H 股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以下简称“股东年会”）、2026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会（以下简称“A 股股东会”）及 2026 年第一次 H 股股东会（以下简称“H 股股东会”，与股东年会、A 股股东会合称为“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 9点00分
A股股东会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 10点00分
H股股东会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 10点15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12号北京昆泰嘉华酒店三层7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2日

至2026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及批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2	审议及批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3	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2026年度外部审	√	√

	计机构的议案		
4	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最高限额的议案	√	√
5	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
6	审议及批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
7	审议及批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8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年会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9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	√
10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年会授权董事会发行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

(二) 本次 A 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

(三) 本次 H 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H 股股东
1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

特别提示：由于网络投票系统的限制，本公司对本次股东会设置一个网络投票窗口，提醒 A 股股东注意：所有参加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对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的投票意见，将视同其对 2026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会《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作出相同的投票意见。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5 项议案的有关内容已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本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第 2、3、4、7、8、9、10 项议案的有关内容已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 2025

年度 A 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为全资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中；第 6 项议案涉及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2、特别决议议案：股东年会议案 7、8、9、10 及 A 股股东会、H 股股东会对应议案 1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股东年会议案 2、3、4、5、6、7、8、9、10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 A 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加本次股东会并投票，本公司将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 A 股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登记过境内手机号码的 A 股自然人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网址：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

平台进行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种类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种类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种类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种类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种类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71	石化油服	2026/5/15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委托人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让本公司确认法人股东身份的信息、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其他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让本公司确认法人股东身份的信息、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 及附件 2。股东可将授权委托书连同其他会议登记材料，以信函、电子邮件（ir.ssc@sinopec.com）或传真（010-59965997）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26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或之前办公时间（上午 8:00-12:00，下午 13:00-17:00）。

(三) 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 9 号中石化大厦 2 号楼 2508 室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 话：010-59965998

传 真：010-59965997

电 邮：ir.ssc@sinopec.com

六、 其他事项

(一) 预期股东会不超过一个工作日。与会股东往返及食宿费自理。

(二) 公司 A 股股份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188 号。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26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1：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及批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最高限额的议案			
5	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审议及批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7	审议及批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年会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9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10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年会授权董事会发行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6 年 月 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对每项议案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计算该事项表决结果时，弃权票计入有表决权并参与投票的票数。

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填写法人单位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姓名、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3、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4、请用正楷填上受托人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

5、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应当加盖法人印章。A股股东应将本授权委托书连同签署日经公

证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于股东会现场会议指定召开时间 24 小时前送达公司。H 股股东有关文件的送达请参见公司发布的 H 股股东会通知。

附件 2：2026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2026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 A 股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及批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回购公司内资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6 年 月 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对每项议案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计算该事项表决结果时，弃权票计入有表决权并参与投票的票数。

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填写法人单位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姓名、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3、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4、请用正楷填上受托人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

5、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应当加盖法人印章。A股股东应将本授权委托书连同签署日经公证的授权书或其他授权文件，于股东会现场会议指定召开时间 24 小时前送达公司。H股股东有关文件的送达请参见公司发布的H股股东会通知。